此乃要件　請即處理

閣下如對本通函任何方面或應採取之行動**有任何疑問**，應諮詢　閣下之股票經紀或其他註冊證券交易商、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閣下如已將名下之**晉景新能控股有限公司**股份全部**售出或轉讓**，應立即將本通函送交買主或承讓人，或經手買賣或轉讓之銀行、股票經紀或其他代理商，以便轉交買主或承讓人。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函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通函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ENVISION GREENWISE HOLDINGS LIMITED
晉景新能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83)

非常重大收購事項
有關購買智能計算伺服器、
建議購買智能計算伺服器
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財務顧問

Ignite Capital

本公司謹訂於2026年12月7日(星期一)上午十時正假座香港干諾道中200號信德中心西座33樓3302室舉行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召開大會之通告載於本通函第EGM-1至EGM-2頁。本通函亦隨附股東特別大會適用之代表委任表格。

無論　閣下是否能夠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務請按照隨附代表委任表格印列之指示填妥及簽署，並盡快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且無論如何最遲須於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前48小時(即2026年12月5日(星期六)上午十時正(香港時間))送達。填妥及交回隨附代表委任表格後，　閣下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表決。

2026年11月18日

目　錄

頁次

釋義 1

董事會函件 5

附錄一　－　本集團之財務資料 I-1

附錄二　－　一般資料 II-1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EGM-1

於本通函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收購事項公告」	指	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6月29日、2026年7月21日及2026年7月31日之公告，內容有關智能計算業務收購事項
「八月代價」	指	買方根據伺服器購買協議應向賣方支付的總代價人民幣1,288.4百萬元(相當於約1,488.5百萬港元)(含稅)
「八月伺服器購買事項」	指	購買若干支援本集團智能計算業務的高性能伺服器，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8月6日之公告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英屬處女群島」	指	英屬處女群島
「本公司」	指	晉景新能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1783)
「代價」	指	八月代價及建議購買事項代價
「建築業務」	指	本集團在香港提供的上層結構建築以及修葺、維護、改建及加建工程服務及其他建築服務(包括根據EHSS進行的電動車充電器安裝工程)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股東特別大會」	指	本公司將於2026年12月7日(星期一)召開及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以考慮及酌情批准八月伺服器購買事項、建議購買事項及交易
「EHSS」	指	EV屋苑充電易資助計劃
「GPU」	指	圖形處理器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在香港作為總承建商提供上層結構建築以及修葺、維護、改建及加建工程服務，並提供逆向供應鏈管理及綠色能源解決方案。本集團亦透過目標集團提供智能計算服務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獨立第三方」	指	任何人士或公司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該等人士並非本公司的關連人士，並且是獨立於本公司及本公司關連人士之第三方
「智能計算業務」	指	目標集團經營的智能計算業務
「智能計算業務收購事項」	指	收購目標集團及目標集團旗下的智能計算業務，進一步詳情載於收購事項公告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指	2026年11月18日，即本通函付印前為確定本通函所載若干資料之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經辦人」	指	德意志銀行香港分行、麥格理資本股份有限公司及中銀國際亞洲有限公司
「新伺服器購買協議」	指	於股東批准建議購買事項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後，買方與賣方就購買額外產品將訂立之伺服器購買協議
「承配人」	指	任何配售代理根據配售及先舊後新認購協議所促使購買任何配售股份的專業、機構、企業或其他投資者
「配售股份」	指	由先舊後新賣方持有，並將由配售代理根據配售及先舊後新認購協議進行配售的117,924,000股股份
「配售代理」	指	麥格理資本股份有限公司、德意志銀行香港分行及中銀國際亞洲有限公司
「配售及先舊後新認購協議」	指	先舊後新賣方、本公司及配售代理就配售事項於2026年8月10日訂立的配售及先舊後新認購協議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通函而言，不包括香港、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產品」	指	支援本集團雲計算及智能計算服務能力的高性能伺服器
「建議購買事項」	指	建議根據新伺服器購買協議購買產品
「建議購買事項代價」	指	買方於訂立新伺服器購買協議後，就產品應向賣方支付的總代價人民幣380.0百萬元
「買方」、「營運公司」	指	上海有孚雲計算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設立的有限公司，亦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修葺、維護、改建及加建」	指	修葺、維護、改建及加建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逆向供應鏈業務」	指	本集團的逆向供應鏈管理及環境相關服務業務
「伺服器購買協議」	指	買方與賣方就八月伺服器購買事項訂立日期為2026年8月6日之銷售協議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為0.005港元的普通股
「股東」	指	已發行股份不時之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目標公司」	指	將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Yovole Cayman的全資附屬公司，暫定名為YV CLOUD Limited
「目標股權」	指	目標公司及營運公司的全部股權
「目標集團」	指	如收購事項公告所披露之目標集團，內容有關智能計算業務收購事項

「先舊後新認購事項」	指	先舊後新賣方根據配售及先舊後新認購協議認購先舊後新認購股份
「先舊後新賣方」	指	晉業國際投資有限公司，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並為本公司的主要股東，其亦為控股股東
「賣方」	指	上海順詮科技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設立的有限公司
「Yovole Cayman」	指	Yovole Data Group，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	指	百分比

* *僅供識別*

在本通函中，除按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8月6日公告所採用的匯率換算的八月代價外，人民幣金額乃按1港元=人民幣0.86413元之匯率換算為港元。該匯率僅供說明之用，並不表示人民幣實際可按該匯率兌換為港元或是否根本無法兌換為港元。

ENVISION GREENWISE HOLDINGS LIMITED
晉景新能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83)

執行董事：
郭晋昇先生*(主席)*
鄧志堅先生
詹志豪先生
郭可兒女士

非執行董事：
費怡平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侯穎承先生
余仲良先生
藍章華先生
薛永恒教授

註冊辦事處：
P. O. Box 500, Suite 210, 2nd Floor
Windward III, Regatta Office Park
Grand Cayman KY1-1106
Cayman Islands

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灣仔港灣道26號
華潤大廈
29樓2901及09-10室

敬啟者：

非常重大收購事項
有關購買智能計算伺服器、
建議購買智能計算伺服器
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緒言

於2026年8月6日(交易時段後)，買方(本公司於中國設立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與賣方訂立伺服器購買協議，據此，買方同意收購而賣方同意出售支援本集團雲計算及智能計算服務能力的高性能伺服器，總代價為人民幣1,288.4百萬元(相當於約1,488.5百萬港元)(含税)。

於2026年9月10日，本公司董事會批准與賣方進行的建議購買事項，據此，買方(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將與賣方訂立新伺服器購買協議，以收購若干支援本集團雲計算及智能計算服務能力的高性能伺服器，總代價為人民幣380.0百萬元(相當於約439.7百萬港元)(含稅)。建議購買事項須待於本公司即將召開的股東特別大會上獲股東批准後，方可作實。

本通函旨在向　閣下提供(i)伺服器購買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之詳情；(ii)有關更多智能計算伺服器的建議購買事項的進一步詳情；(iii)本集團的財務資料；(iv)根據上市規則須予披露的其他資料；及(v)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八月伺服器購買事項

伺服器購買協議的主要條款載列如下：

日期：　2026年8月6日(交易時段後)

訂約方：

(i) 買方

買方為本公司於中國設立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主要從事雲計算及數據中心相關服務；及

(ii) 賣方

賣方為一間於中國設立的公司，主要從事高性能伺服器的採購及銷售。

根據本公司所獲得的資料，賣方為一間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的英業達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據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賣方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均屬獨立第三方。

標的事項： 逾400台支援本集團雲計算及智能計算服務能力的高性能伺服器。

八月代價： 人民幣1,288.4百萬元(相當於約1,488.5百萬港元)(含稅)。

八月代價應按以下方式支付：

(a) 八月代價的20%(即人民幣257.7百萬元)須於簽署伺服器購買協議後14天內支付；及

(b) 餘下80%的八月代價(即人民幣1,030.7百萬元)須於產品交付前支付。

八月代價乃經買方與賣方按公平交易原則磋商後釐定，並已考慮到規格、功能及性能相若的伺服器之現行市價。

交貨條款： 產品應於賣方收到全數八月代價後7天內交付至買方指定之地點。

保養期： 保養期為36個月，自產品交付之日起計。

保養期內之零件更換將免費提供。保養期屆滿後之維修費用及延長保養費用應由雙方透過友好協商另行約定。

本公司目前正尋求銀行貸款，以撥付於產品交付前須予支付的八月代價餘額，而有關銀行正處於審批程序的最後階段。於本通函日期，本公司尚未接收產品，並預期將於2026年11月底前接收產品，且無論如何將於年底前接收產品。倘未能及時取得銀行貸款，本公司將尋求其他融資方式，包括但不限於根據上市規則的適用規定與其控股股東進行財務資助。本公司並無預見取得有關銀行貸款存在任何障礙。

建議購買事項

新伺服器購買協議(買方將於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交易後與賣方訂立)的主要條款載列如下：

董事會批准日期： 2026年9月10日

訂約方： (i) 買方

買方為本公司於中國設立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主要從事雲計算及數據中心相關服務；及

(ii) 賣方

賣方為一間於中國設立的公司，主要從事高性能伺服器的採購及銷售。

根據本公司所獲得的資料，賣方為一間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的英業達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據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賣方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均屬獨立第三方。

標的事項： 逾100台支援本集團雲計算及智能計算服務能力的高性能伺服器，該等高性能伺服器已配備英偉達的用於智能計算服務的熱門GPU。

建議購買事項代價： 人民幣380.0百萬元(相當於約439.7百萬港元)(含稅)。

建議購買事項代價應按以下方式支付：

(a) 建議購買事項代價的20%(即人民幣76.0百萬元)須於簽署新伺服器購買協議後14天內支付；及

(b) 餘下80%的建議購買事項代價(即人民幣304.0百萬元)須於產品交付前支付。

建議購買事項代價乃經買方與賣方按公平交易原則磋商後釐定，並已考慮到規格、功能及性能相若的伺服器之現行市價。

交貨條款： 產品應於賣方收到全數建議購買事項代價後7天內交付至買方指定之地點。

保養期： 保養期為36個月，自產品交付之日起計。

保養期內之零件更換將免費提供。保養期屆滿後之維修費用及延長保養費用應由雙方透過友好協商另行約定。

於本通函日期，董事會已批准新伺服器購買協議之主要條款，惟買方尚未與賣方訂立新伺服器購買協議。按目前擬定的新伺服器購買協議一經雙方簽署即對雙方具約束力，因此買方將僅於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建議購買事項後，方會訂立新伺服器購買協議。本公司並無計劃對新伺服器購買協議之條款作出任何重大變更或偏離，倘於股東批准建議購買事項後，新伺服器購買協議之條款出現重大變動，將知會股東並尋求股東重新批准。

八月伺服器購買事項之理由及裨益

本公司為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本集團近期已收購買方，該公司主要從事提供雲計算服務。進一步詳情已於收購事項公告中披露。

誠如收購事項公告所披露，本公司一直積極發展其雲計算及人工智能基礎設施業務。收購主要從事提供雲計算能力服務的目標集團標誌著本集團將業務戰略性擴展至智能計算領域。

八月伺服器購買事項旨在支援目標集團的雲計算及智能算力服務能力，包括目標集團已獲得的新客戶合約，預期該合約將充分利用根據伺服器購買協議所收購的產品。新客戶的總合約金額為人民幣25億元，而合約金額的20%(約人民幣500百萬元)已預付予目標集團。透過採購高性能伺服器以部署智能數據基礎設施，本公司旨在滿足市場對智能計算服務日益增長的需求，並提升本集團在智能計算時代的競爭力。八月伺服器購買事項對於實施本集團的策略及目標集團的增長計劃而言是一項重要的收購事項。

目前預期八月代價將透過結合本集團的內部資源、來自客戶合約之預付款項及本集團的其他外部融資支付，詳情如下：

					結算方式：		
交易	**總代價**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已結清之金額**	**尚未結清之金額**	**內部資源**	**本公司於2026年8月11日公告所述之融資所得款項淨額**	**來自客戶合約之預收款項**	**其他外部融資(例如：銀行借款)**
智能計算業務收購事項	22億港元(基本)，包括現金20億港元及33,057,851代價股份	660.00百萬港元	1,340.00百萬港元及33,057,851代價股份	100.00百萬港元(5.0%)	672.22百萬港元(33.6%)	590.00百萬港元(29.5%)	637.8百萬港元(31.9%)
八月伺服器購買事項	人民幣1,288.4百萬元(簽署後14天內支付20%；交付前支付80%)	人民幣257.68百萬元	人民幣1,030.72百萬元	–	人民幣257.68百萬元(20.0%)	–	人民幣1,030.72百萬元(80.0%)
建議購買事項	人民幣380.0百萬元(簽署後14天內支付20%；交付前支付80%)	無	人民幣380.0百萬元	人民幣76.00百萬元(20.0%)	–	–	人民幣304.0百萬元(80.0%)

八月代價乃由賣方與買方根據正常商業條款經公平磋商後釐定，並已考慮到規格、功能及性能方面類似的伺服器之現行市價、交貨條款，以及與提供類似硬件的其他供應商進行比較。經考慮上述因素後，董事認為八月代價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正常商業條款，且八月伺服器購買事項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建議購買事項之理由、裨益及進一步背景

自智能計算業務收購事項以來，本公司一直積極發展其雲計算及人工智能基礎設施業務。本公司先前已與賣方訂立訂單，以購買人民幣1,288.4百萬元的伺服器，進一步詳情已於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8月6日之公告中披露。目標集團收購事項及八月伺服器購買事項代表本集團將業務戰略性擴展至智能計算領域。智能計算業務主要包括向客戶出租算力以換取服務費。作為其業務模式的一部分，目標集團須物色合適客戶，並採購所需計算伺服器／硬件以提供該等算力。儘管本公司不排除未來擴展智能計算業務，並進一步利用本集團其他能力，將智能計算業務的服務範圍進一步擴展至上游業務，例如數據中心運營(特別是在本集團擁有強勁營運業績的香港)，但本集團目前的意向是專注於智能計算業務的現有業務營運(即提供算力以換取服務費)，且並無垂直擴展業務的明確計劃。本公司預期，硬件採購成本將繼續為智能計算業務的主要資本開支。

建議購買事項旨在支持目標集團的雲計算及智能計算服務能力，包括目標集團已取得的新客戶合約，該合約預期將充分使用根據新伺服器購買協議所收購的產品。透過採購高性能伺服器以部署智能數據基礎設施，本公司將能夠履行其已取得的客戶合約，並進一步擴展新收購的智能計算業務。智能計算業務為快速增長的行業且客戶需求旺盛，本公司將繼續以需求為導向的策略擴展該業務，並審慎推動發展業務，確保在取得客戶具約束力的承諾後方予進行任何擴展。智能計算業務目前向其客戶提供1.5兆瓦的年度算力，並已訂立合約額外提供7.0兆瓦的年度算力。本公司預期，在本公司能夠採購相關計算硬件並與合適客戶訂立合約的前提下，所提供的算力將於2028年底前增至16.0兆瓦。倘發展計劃得以落實，智能計算業務將成為本集團營運的重要組成部分，而智能計算業務截至2027年3月31日止財政年度所產生的收益，可能達到本集團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財政年度總收益的40%。

智能計算業務的硬件供應正面臨顯著的市場需求，訂單通常按供應商的標準購買協議下達。因此，賣方並未同意修訂其購買協議的主要條款，包括對交易施加先決條件及╱或更改建議購買事項代價付款時間表。因此，本公司正尋求股東批准以訂立新伺服器購買協議，並將在接獲股東批准後，方會與賣方訂立協議，以遵守上市規則之規定。本公司謹此強調，其已就產品將產生的算力取得具約束力的客戶合約，預期產品於交付予本集團後，將部署用於履行該等合約。本公司無法保證賣方於本公司接獲股東批准後，仍願意按現有條款訂立新伺服器購買協議。倘於股東批准建議購買事項後，新伺服器購買協議的條款出現重大變動，本公司將作出進一步公告並尋求股東重新批准。

本公司已根據其對中國內地市場同類產品公開報價資料的研究，將產品之單價與規格及性能相若的高性能伺服器進行比較(即包含8個處理單元、約17,000個CUDA核心及141GB記憶體的高性能伺服器)。儘管該等伺服器供應商的定價資料一般不會公開披露，且供應商向不同客戶提供的價格可能有所不同，但本公司認為，由於本集團的採購量以及本集團在智能計算服務業務中已建立的合作關係及取得的資格，產品價格已低於該等高性能伺服器的現行市場價格(目前每台介乎人民幣4.0百萬元至5.0百萬元)，因此，經考慮產品訂購數量及交付時間表後，本集團支付的價格屬公平合理。此外，本集團所支付之單價亦與八月伺服器購買事項之單價相若。

鑒於以上所述，董事認為(i)新伺服器購買協議乃按採購智能計算伺服器之一般商業慣例訂立；及(ii)新伺服器購買協議之條款(包括每台高性能伺服器之應付建議購買事項代價)乃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整體利益。此外，本公司認為，披露新伺服器購買協議項下之應付總代價及產品描述，已為股東提供充足資料以評估新伺服器購買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而披露額外詳情(如每台價格)可能對本集團的智能計算業務造成不利影響，因其將導致披露商業敏感資料，可能對本集團與未來客戶的磋商造成不利影響；由於硬件採購成本為智能計算業務的主要成本，披露該等資料可能對本集團日後交易中的議價及談判能力造成不利影響，使潛在競爭對手得以了解本集團的成本及潛在溢利率。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並不知悉任何重大事件或其他事宜，將會對其根據八月伺服器購買或新伺服器購買接收產品，並按照本集團業務計劃部署該等產品的能力造成不利影響。

本集團資料

現有業務及營運

建築業務：本集團於香港提供建築服務，包括作為總承建商提供上層結構建築以及修葺、維護、改建及加建工程服務及根據「EV屋苑充電易資助計劃」(EHSS)進行的電動車充電器安裝工程，相關收益於本集團的逆向供應鏈業務分部確認。鑒於該等建築工程與充電、電子及電池部署有關，故分類至涵蓋本集團所有電池、電子及回收業務的逆向供應鏈業務分部。上層結構建築工程指有關地面以上結構部分的樓宇建築工程，而本集團的上層結構建築工程合約主要包括商住樓宇發展項目；修葺、維護、改建及加建工程指對現有結構實施修葺、維護、改建及加建工程。本集團合共持有全套建築牌照，包括一般建築承建商註冊證明書及電業承辦商註冊證明書。建築業務的商機通常以項目為基礎，且屬非經常性性質。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財政年度，本集團已完成三項上層結構建築工程項目及三項修葺、維護、改建及加建工程項目，帶來約44.2百萬港元的收益。截至2026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已完成三項上層結構建築工程項目及四項修葺、維護、改建及加建工程項目，帶來約6.9百萬港元的收益。截至2026年9月30日，本集團在香港有2項進行中的上層結構建築工程項目及11項進行中的修葺、維護、改建及加建及EHSS項目，尚待確認為收益的合約餘額總值約為26.40百萬港元；建築業務的客戶主要包括本集團的逆向供應鏈業務單位、香港地產發展商、私人土地業主及公營機構的項目經理，而主要供應商則包括結構鋼材供應商、混凝土供應商及專業分包商。建築業務的營運完全於香港進行。

建築業務由本集團的技術總監領導並積極監督，彼於香港擁有逾30年的土木工程及上層結構建築工程經驗，並持有香港相關的註冊專業資格。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建築業務直接僱用12名全職工程及建築人員(包括項目經理、工地工程師、工料測量師及安全主任)，以及4名專責負責合約投標及客戶管理的業務開發與項目管理團隊成員，並由集中化集團行政職能部門提供支援。自本公司於聯交所上市前開展業務以來，現場施工人員及專業技工均以逐個項目外包的方式聘用。此舉旨在優化資本效率及降低經常性勞工成本，使本集團得以維持精簡的成本結構、保持營運靈活性，並優化營運槓桿。

建築業務所產生的收益下降乃香港建築市場整體下滑與市場週期的綜合結果。舉例來說，建築市場的市場情緒低迷，根據香港建造商會於2025年10月至11月期間訪問107間會員公司所得出並於2026年2月公佈的建造業營商指數，建築業對未來一至兩年的信心指數為4.6分(滿分為10分)，為疫情以來最低，顯示過去幾年市場整體處於低迷狀態。本公司亦注意到，經濟下滑亦導致客戶及潛在客戶的信貸風險增加，進而促使本公司在挑選新業務及合作夥伴時採取更審慎及具選擇性的方針。

儘管如此，本集團仍持續拓展至其他可能與其傳統建築業務產生潛在協同效應的商機，並對建築業務的長期前景持樂觀態度。為改革業務並提升整體業務表現，本集團於傳統業務中通常須於建築期內提交相當於合約金額10%的履約保證。當業務放緩及建築時間表延長時，此項安排可能構成尤為沉重的負擔。此外，勞工成本上升及各項供應鏈中斷亦導致營運成本上漲，從而侵蝕傳統建築業務的利潤率，促使本公司作出改革業務的策略性決定，將更多資源分配予EHSS項目，該等項目提供較高利潤率且對資本的要求較低(由於毋須提供履約保證)。就此而言，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已就逾80個EHSS項目提交標書，並已取得13個項目。該等項目獲政府資金支持，並減低本集團的信貸風險。本集團並無計劃大幅縮減或終止建築業務(儘管該業務的規模取決於項目儲備及行業市場前景)。本公司正尋求策略地鎖定利潤率較高的建築機會，包括本集團的其他業務；本集團已開始在各業務單位展開相關工作，而建築業務亦已參與本集團位於屯門的環保園電池處理設施的建設工作。

過去三年，為提高建築效率及緩解整體市場下滑的影響，本集團已將部分建築能力分配予其環保園電池處理設施的建設，從而降低逆向供應鏈業務的建築成本，並加強對建築項目的控制及溝通。環保園項目已於2026年7月竣工，該等產能現可釋放予第三方業務使用。董事會認為，建築業務下滑乃由週期性及系統性因素共同所致。儘管本公司已採取措施提升並將持續提升建築業務，但業務扭虧為盈取決於多項因素，其中部分因素(例如宏觀經濟狀況)並非本公司所能控制。

逆向供應鏈業務：逆向供應鏈業務涵蓋工業材料(主要為銅)貿易及材料回收，包括退役電動車電池(例如黑粉)。於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的財政年度，逆向供應鏈業務錄得分部收益約2,417.9百萬港元。該業務主要聚焦於高價值回收金屬(如精煉銅、銅廢料及鋁)及二次能源資產(如電池黑粉及退役電動車電池組)，業務範圍涵蓋全球範圍內的材料或資產採購，並與下游採購進行背對背配對，直至將所需材料交付予終端客戶。為支持此業務模式，本集團已累積跨國法規合規專業知識，涵蓋受管制及危險物料的運輸，並具備品質保證、分級、取樣及化學分析測試能力，以確保回收金屬及黑粉符合適用下游冶煉廠及精煉廠的進料標準。本集團持有全套環境許可證，包括廢物產生者登記、化學廢物收集及運輸牌照、廢物處置牌照、出口至日本、新加坡及南韓的出口許可證，以及進口至澳門的進口許可證(鋰離子電池)。憑藉其全面的全球環境許可證框架，本集團為多家大型跨國企業提供長期服務。為確保從源頭獲得穩定、大規模且高品質的供應，本集團亦與精選的上游回收業者簽訂長期策略合作協議及獨家採購安排。

逆向供應鏈業務通常以逐筆訂單為基礎進行，個別交易往往屬一次性且非經常性性質。儘管如此，本集團仍可能不時與主要客戶或供應商簽訂長期、為期數年的主供應或採購框架協議。該等協議通常會載明未來交易的整體商業條款，而具體訂單則會根據交易對手的實際採購或供應需求另行下達。逆向供應鏈業務的主要客戶包括大型金屬加工企業及新能源材料製造商，其主要供應商則包括數據中心、電信公司、汽車製造商、儲能企業及動力電池企業。該業務主要於香港、美國及歐洲營運，而銷售及採購則透過香港、中國內地及美國進行。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逆向供應鏈業務直接僱用50名全職員工。

逆向供應鏈業務於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的財政年度展開。其收益從2024財政年度的約228.7百萬港元，增長至2025財政年度的約695.7百萬港元及2026財政年度的約2,417.9百萬港元。2026財政年度收益增長主要受中國市場對金屬產品強勁需求所驅動，當地有利的國家進口政策、企業環境、社會及管治要求及碳減排目標，促使主要下遊客戶擴大採購規模，在有利的全球大宗商品價格走勢(銅的價格於2026年1月達週期高峰)支撐下，帶動銅及黑粉等關鍵工業材料的銷量激增。本公司於2026年7月正式啟用屯門環保園，其將作為逆向供應鏈業務在香港的旗艦處理及逆向物流樞紐，專責處理退役電池回收、黑粉萃取及物料分級；本集團無意縮減或終止逆向供應鏈業務的營運。

有關目標集團及收購事項之資料

(a) 智能計算業務概覽

目標集團及營運公司為企業雲計算及智能計算服務供應商，向企業及人工智能客戶提供計算基礎設施及相關服務。其服務產品主要包括雲計算、基於GPU之智能計算、數據中心基礎設施以及相關運營及維護服務。

營運公司為中國內地僅十家英偉達雲合作夥伴(「**英偉達雲合作夥伴**」)之一。其英偉達雲合作夥伴資格，連同其已建立之數據中心基礎設施及雲服務能力，使其得以接入英偉達高性能GPU生態系統，並支持為智能計算及企業工作負載部署及運營大規模GPU計算資源。

(b) 開展及發展智能計算業務

本集團透過智能計算業務收購事項開展其智能計算業務，相關詳情載於收購事項公告及下文「目標集團收購事項」一節。本公司於2026年初在進行日常業務拓展過程中，首次察覺此項商機。本公司基於兩項理由，認為目標集團是具吸引力的收購目標。首先，其持有英偉達雲合作夥伴資格等認證，使其得以發展並擴展業務。其次，其前擁有者身為一間私營公司，缺乏將業務發展至最大潛力的所需資金渠道。鑒於當前對算力的市場需求，本公司預期目標集團所提供的算力將有顯著需求。此次收購使本公司得以在智能計算業務中站穩腳跟，並深化本集團與互聯網數據中心業務參與者及利益相關者的聯繫。

於刊發交易的公告後，本集團開始參與營運智能計算業務，並獲悉目標集團已成功與一間中國領先科技公司簽訂為期60個月、總合約價值約人民幣25億元的服務合約。為履行目標集團根據有關客戶合約所承擔的義務，目標集團因此進行八月伺服器購買事項，並擬進行建議購買事項。

(c) 目前的營運規模

於智能計算業務收購事項之時，智能計算業務主要由逾2,000張先進的GPU及類似計算晶片組成。該等設備全數配置於上海的一處數據中心（由Yovole Data Group擁有），其機架空間乃由目標集團租用，並主要用於支持目標集團的現有業務。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該等現有業務為目標集團帶來逾人民幣76百萬元的未經審核收益。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 智能計算業務向其客戶提供1.5兆瓦的算力，並已簽約提供額外的7.0兆瓦；
- 根據本公司的最佳估計，目標集團有超過43份合約正在執行中，其剩餘的年化價值約為人民幣120百萬元，將被確認為收益（不包括目標集團尚未為其部署算力的任何承諾客戶合約）；及
- 智能計算業務直接僱用16名全職員工，彼等正負責現有業務所用計算晶片的安裝、網絡配置及持續維護。

智能計算業務的管理團隊由六名成員組成，各自在雲計算領域擁有逾10年經驗。管理團隊由一位資深高級主管領導，該主管曾於互聯網數據中心營運領域擔任高級管理職位；其餘管理團隊成員則分別負責銷售及客戶管理、市場推廣及客戶開發、營運、解決方案交付以及軟件工程。該團隊在配置及聯網大規模高效能計算伺服器叢集方面具備專業知識，並與業界主要客戶及供應商保持長期策略合作關係。

(d) 客戶及供應商

智能計算業務的主要客戶包括科技公司、大型語言模型（LLM）公司、遊戲公司、媒體公司及具身機器人公司，主要位於中國。其主要供應商包括GPU供應商、伺服器原始設備製造商、網絡設備供應商及數據中心設施供應商。目標集團是業界中根基穩固的參與者，與主要產業利害關係人（包括晶片製造商及其他硬體供應商）已建立現有業務關係。

(e) 八月伺服器購買事項及建議購買事項之作用，以及業務前景

八月伺服器購買事項及建議購買事項將使目標集團能夠滿足其新客戶合約下部分已承諾的需求。八月伺服器購買事項及建議購買事項將充分涵蓋已承諾予新客戶的算力需求。智能計算業務正迅速擴張。本公司認為，此策略擴張將發展出溢利及EBITDA利潤率顯著更高的業務，同時為基礎設施提供有利的付款條款。本公司對智能計算業務持樂觀態度，並預期其年度EBITDA將超過在智能計算業務收購事項的股份轉讓協議中設定的人民幣480百萬元目標。目標集團的年度EBITDA及其他財務表現將取決於多項因素，包括本集團能否取得客戶所需的硬體，以及能否為相關硬體的採購籌措資金。

(f) 目標集團收購事項

於2026年6月29日，本公司與獨立第三方Yovole Cayman訂立股份轉讓協議。根據該協議，本公司有條件同意收購目標公司及營運公司的全部已發行股本。完成後，目標公司將成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i) 業務的一般性質、主要營業據點及主要產品

目標集團主要提供雲計算服務，並持有提供該等服務所需的許可證。營運公司已在互聯網數據中心及雲計算領域建立廣泛的網絡與人脈，且具備採購其服務所需之高效能GPU的資格。目標集團的商業模式主要透過長期租賃方式向客戶提供算力。租金可參照客戶所需的算力、使用特定設備的時間長短或其他方式收取。其客戶包括大型科技公司、網絡基礎設施供應商及中介機構。其主要供應商為高效能GPU及伺服器供應商，以及電信及網絡供應商。目標集團計劃拓展至算力租賃服務。

目標集團的營運範圍位於中國。其在上海設有現有基礎設施以支援其業務。其主要產品及服務包括雲計算服務、高效能GPU雲服務及算力租賃服務。完成後，雲計算服務將透過營運公司進行營運。凡需持有中國電信業務經營許可證之業務，將由營運公司與一間持有中國許可證之公司(「**許可證公司**」)共同進行。鑒於中國對外資的限制，許可證公司將透過合約安排予以控制。

(ii) 代價總額及其支付方式

基本代價為22億港元。已協議採用無現金方式。其將就目標集團於截止日期當日的現金、債務及營運資金進行調整，上限為25億港元。

代價將以現金及代價股份支付，分四期支付：

- 第一期：100百萬港元現金訂金。
- 第二期：560百萬港元現金，於截止日期存入託管賬戶。
- 第三期：660百萬港元現金。
- 第四期：餘額，以現金及33,057,851股代價股份支付，每股價格為6.050港元。

股份價值約200百萬港元(根據股份轉讓協議訂立時釐定的發行價計算)，並將根據一般授權發行。代價股份的數量將不會調整。現金代價擬透過銀行融資及內部資源籌措。

於2026年7月31日，營運公司已訂立符合每年人民幣480百萬元EBITDA規定及人民幣24億元合約價值規定的具約束力服務協議。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營運公司的所有權變更已完成，其現由本公司直接全資擁有，且第二期款項已支付。目前仍有若干未決事項，且第三期及第四期代價尚未支付。餘下分期付款須待先前已公佈的條件達成後，方可作實，尤其是成立一間持有必要電信業務許可證的持牌控股公司，以及完成目標集團業務夥伴所要求的資格審查。

(iii) 董事酬金之變動

本公司董事應獲支付之酬金及應收之實物福利總額，將不會因收購事項而有所變動。

本公司於2026年8月進行先舊後新配售及發行可轉換債券

於2026年8月20日，本公司完成按先舊後新認購價每股股份4.66港元進行117,924,000股股份的先舊後新配售，以及發行本金額為人民幣472百萬元、初始換股價為5.22港元且可兑換為105,153,455股股份的於2027年到期的5.00%可轉換債券。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8月11日及2026年8月20日的公告。

本公司擬按以下方式動用上述集資活動所得款項淨額／所得款項：

所得款項擬定用途	所分配所得款項概約百分比	已分配所得款項 *(百萬港元)*	已動用所得款項 *(百萬港元)*	剩餘所得款項 *(百萬港元)*	動用所得款項預期時間表
撥付智能計算業務收購事項應付部分現金代價	62%	672.22	560.00	112.22	於2026年12月前
支付第二期代價	52%	560.00	560.00	–	–
支付第三期代價	10%	112.22	0.00	112.22	於2026年12月前
撥付八月伺服器購買事項	28%	297.70	297.70	–	–
營運資金及一般企業用途，以支持本集團業務營運及發展	10%	107.77	107.77	–	–
總計	100%	1,077.68	965.47		

建議購買事項及八月伺服器購買事項之可能財務影響

於建議購買事項及八月伺服器購買事項完成後，預期本集團之非流動資產將增加約1,928.2百萬港元，即確認產品為物業、廠房及設備；而本集團之流動資產將減少約385.6百萬港元，即就產品支付之代價現金部分由銀行結餘及現金支付及／或本集團之總負債將增加約1,542.6百萬港元，即由外部融資撥付之代價部分。

產品將於本集團賬目中記錄為物業、廠房及設備(固定資產)，並將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計提折舊。產品將由買方作內部使用，以支持及補充本集團之雲計算及人工智能算力服務能力。除本通函所披露者外，八月伺服器購買事項及建議購買事項將不會對本集團之盈利、總資產、總負債及資產淨值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上市規則的涵義

各八月伺服器購買事項及建議購買事項(按獨立基準)將構成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的主要交易。然而，建議購買事項將根據上市規則第14.22條與八月伺服器購買事項及智能計算業務收購事項合併計算。誠如本公司於2026年8月6日發佈的公告所披露，八月伺服器購買事項就其本身而言，構成上市規則第14章所指的重大交易，並已獲於相關時間合共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50.62%的一組股東以書面方式批准。八月伺服器購買事項與智能計算業務收購事項合併計算時，構成根據上市規則第14.22條的非常重大收購事項。建議購買事項與八月伺服器購買事項及智能計算業務收購事項合併計算時，構成根據上市規則第14.22條的非常重大收購事項。由於上述交易根據上市規則之最高適用百分比率超過100%，故所訂立之交易構成本公司之非常重大收購事項，並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章的申報、公告、通函及股東批准規定。

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就董事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概無股東於八月伺服器購買事項及建議購買事項中擁有任何重大權益，亦無股東須於本公司為批准八月伺服器購買事項及建議購買事項而召開之股東大會上放棄投票。

股東特別大會

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之通告載於本通函第EGM-1至EGM-2頁。股東特別大會將於2026年12月7日(星期一)上午十時正假座香港干諾道中200號信德中心西座33樓3302室召開及舉行，以供股東考慮並酌情批准八月伺服器購買事項、建議購買事項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股東特別大會上之表決將以投票方式進行。

本公司將不會為確定股東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及於會上投票之權利而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然而，為符合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及於會上投票之資格，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不遲於2026年12月1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辦理登記手續。

無論　閣下是否能夠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務請按照隨附代表委任表格印列之指示填妥及簽署，並盡快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且無論如何最遲須於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前48小時(即2026年12月5日(星期六)上午十時正(香港時間))送達。填妥及交回隨附代表委任表格後，　閣下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表決。

推薦建議

董事認為，伺服器購買協議、新伺服器購買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屬公平合理，乃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因此，董事建議股東投票贊成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以批准伺服器購買協議、新伺服器購買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的普通決議案。

另請　閣下垂注本通函的附錄。

此　致

列位股東　台照

承董事會命
晉景新能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郭晉昇

2026年11月18日

(1) 本集團之財務資料

本集團截至2024年、2025年及2026年3月31日止三個財政年度各年之財務資料已於以下文件披露，有關文件已刊載於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https://www.evsgreenwise.com/）：

(a) 本公司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之年報（第93至193頁）
https://www1.hkexnews.hk/listedco/listconews/sehk/2024/0731/2024073101323_c.pdf

(b) 本公司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之年報（第97至187頁）
https://www1.hkexnews.hk/listedco/listconews/sehk/2025/0722/2025072201063_c.pdf

(c) 本公司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之年報（第118至213頁）
https://www1.hkexnews.hk/listedco/listconews/sehk/2026/0722/2026072201336_c.pdf

本公司之年報及中報已刊載於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https://www.evsgreenwise.com）。

(2) 本集團的債務

於2026年9月30日營業時間結束時，（即就本債務聲明而言，於本通函付印前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之債務詳情如下：

	於2026年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流動	
銀行借款	35,898
其他借款	46,438
租賃負債	72,897
可轉換債券	540,568
小計	695,801
非流動	
其他借款	34,873
租賃負債	117,947
小計	152,820
總計	848,621

銀行借款

截至2026年9月30日，本集團的所有銀行借款及信貸額度均為無抵押，並由以下各方提供擔保：

(i) 由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之前直接控股公司提供之公司擔保；

(ii) 由本集團附屬公司之前擁有人提供之個人擔保；及

(iii) 郭晋昇先生，本公司最終控股方。

考慮本集團財務狀況，本集團在當前市場環境下仍能恪守上述契約，且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的集資能力並未受到重大影響。

其他借款

截至2026年9月30日，約81.3百萬港元的其他借款以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存放於金融機構的若干銀行存款，以及因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與其客戶訂立的合約而產生且由下列各方提供擔保的所有現有及未來應收款項(連同相關收款權利及所得款項)作為抵押：

(i) 由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之前直接控股公司提供之公司擔保；及

(ii) 由本集團附屬公司之前擁有人提供之個人擔保。

租賃負債

截至2026年9月30日，本集團的租賃負債約為190.8百萬港元(包括流動及非流動)，其中包括：(i)約88.9百萬港元，涉及本集團租賃自用的物業、汽車及機械，及(ii)約101.9百萬港元，涉及本集團持作租賃予客戶的機器及設備。

可轉換債券

截至2026年9月30日，本集團尚有未償還的無抵押、以美元結算的可轉換債券，本金總額為人民幣472百萬元(相當於約548.9百萬港元)，該等債券由本集團附屬公司晋揚國際(香港)有限公司發行，並由本公司無條件及不可撤銷地擔保。該等債券年利率為5.0%，每季後付利息，並於2027年8月18日到期(除非已根據其條款提前贖回、轉換、購買並註銷)。截至2026年9月30日，該等可轉換債券的債務組成部分約為540.6百萬港元。

債務聲明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2026年9月30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按揭、押記、債權證、貸款資本、債務證券、貸款、銀行透支或其他類似債務、融資租賃或租賃購買承諾、承兑負債(正常貿易票據除外)、承兑信貸(不論有擔保、無擔保、有抵押或無抵押的)、擔保或其他或有負債。

本集團董事確認，自2026年9月30日(即確定本集團債項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起至本通函日期為止，本集團之債務並無任何重大變動。本集團董事亦確認，截至本通函日期為止，並無任何重大應付貿易賬款及非貿易賬款以及借款違約，且/或違反借貸契約的情況。

(3) 營運資金

董事認為，經考慮本集團現時可動用之財務資源(包括但不限於其內部資源、現有可動用信貸融資及上文「(2)本集團的債務」一節所載本集團債務聲明)，連同本集團正尋求並須待最終批准的建議銀行貸款(誠如「八月伺服器購買事項」一節所披露)，並計及八月伺服器購買事項及建議購買事項之影響後，本集團將具備充足營運資金以應付其自本通函日期起計至少未來十二個月之現時需求。

(4) 財務及交易前景

本集團一直積極拓展其於雲計算及人工智能算力領域之業務。繼收購事項公告所披露之目標集團收購事項後，本集團已作好充分準備，把握中國對人工智能算力服務日益增長之需求。八月伺服器購買事項及建議購買事項為本集團建立人工智能算力基礎設施能力及提升其向客戶提供服務能力之策略計劃中之進一步舉措。

董事對本集團之業務前景持審慎樂觀態度，並相信於雲計算及人工智能基礎設施領域作出之策略投資將於長遠為股東帶來可持續回報。

就本集團的其他主要業務而言，本公司認為，持續與全球綠色商業及環保趨勢保持一致的主要業務領域逆向供應鏈管理及環保相關服務將成為推動本公司持續成長的關鍵業務領域。本公司有信心，隨著本集團電動車電池處理設施投入營運，本集團在逆向供應鏈管理及環保相關服務方面的能力與服務範圍將得到強化，本集團將處於有利位置，以把握日益增長的市場需求。

就本集團的建築業務而言(包括上層結構建築以及修葺、維護、改建及加建工程服務，以及歸類為本集團逆向供應鏈管理服務項下的其他建築服務)，本集團正進行業務改革，重點著眼於利潤率較高且所需資本承擔較少的商機，並預期該業務將持續增長，並受惠於本集團其他業務的增長，繼而帶來利潤率較高的上層結構建築以及修葺、維護、改建及加建工程新商機。舉例而言，本集團提供的建築服務(例如本集團「EV屋苑充電易資助計劃」下的電動車充電設施安裝及施工工程)與傳統上層結構建築以及修葺、維護、改建及加建工程(其利潤率遠低於5%，且一直處於持續下降趨勢)相比，具有介乎8%至10%區間內更高的利潤率。

(5) 購買事項之財務影響

截至2026年9月30日，本集團未經審核綜合總資產及總負債分別約為6,084.0百萬港元及4,310.2百萬港元。

假設伺服器購買協議及購買事項已於2026年12月完成：

(a) 本集團之非流動資產(物業、廠房及設備)將增加約1,928.2百萬港元，即產品之代價；

(b) 本集團之流動資產(銀行結餘及現金)將減少約385.6百萬港元，即由本集團內部資源支付之代價部分；及

(c) 本集團之總負債將增加約1,542.6百萬港元，即由外部融資撥付之代價部分。

由於購買事項為收購設備，有關設備將資本化為物業、廠房及設備，並於產品估計可使用年期內計提折舊，故不會對本集團之盈利及資產淨值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6) 本集團之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以下為摘錄自上文「(1)本集團之財務資料」一節所述本公司年報之本集團截至2024年、2025年及2026年3月31日止三個財政年度各年之管理層討論及分析概要。

A. 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

a. 業務回顧

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主要於香港以總承建商身份提供上層結構建築以及建造、修葺、維護、改建及加建工程服務，以及從事逆向供應鏈管理及環保相關服務業務，包括工業材料貿易及回收材料(如退役電動汽車電池)。

上層結構建築以及修葺、維護、改建及加建工程服務：6項(2023年：5項)上層結構建築工程項目及3項(2023年：3項)修葺、維護、改建及加建工程項目，共帶來約223.5百萬港元(2023年：約373.2百萬港元)的收益。減少主要由於自2020年起中標的四項大型上層結構建築工程項目已進入竣工階段，而後續的一項工程則仍在進行中。一名客戶就現有上層結構建築項目的施工範圍作出意外變動亦導致收益下降，當中該客戶於後期決定將若干餘下工程重新分配予第三方，從而減少本集團的收益。

逆向供應鏈管理及環境相關服務：此業務分部產生收入約228.7百萬港元(2023年：約28.2百萬港元)。本集團於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財政年度開展此項業務，而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為其營運的第二年，收益顯著增長。

b. 財務回顧

收益：收益約為452.2百萬港元，較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約401.4百萬港元增加約50.8百萬港元，增幅為12.7%。這主要反映逆向供應鏈管理及環境相關服務收益增加約200.5百萬港元。基於上述原因，上層結構建築以及修葺、維護、改建及加建工程的收益減少約149.7百萬港元，部分抵銷上述增長。

毛利及毛利率：毛利增加約6.6百萬港元至約28.0百萬港元(2023年：約21.4百萬港元)，增幅約為30.8%。毛利率上升至約6.2%(2023年：約5.3%)。毛利增加乃由於收益增長所致。毛利率上升主要歸因於：(i)逆向供應鏈管理及環保相關服務業務分部規模擴大，帶動利潤率提升；(ii)停止參與部分無法產生正回報的選定建築項目招標，加上透過更有效的成本控制措施降低成本；及(iii)本集團策略轉向技術附加值較高的EHSS業務。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本集團錄得收益約5.4百萬港元，而2023年則錄得虧損約2.7百萬港元。這主要歸因於：(i)根據投資研發現金回贈計劃獲得的政府補貼；(ii)定期存款的利息收入；及(iii)外包收入。

營運開支：營運開支增加約54.0百萬港元至約110.0百萬港元，增幅為96.4%。該增幅主要歸因於：

- (i)從事工業材料貿易所產生的銷售及分銷開支；

- (ii)行政及其他開支增加約12.2百萬港元，主要來自使用權資產折舊、法律及專業費用，以及廣告與推廣開支；及

- (iii)約20.7百萬港元的權益結算股份支付開支，與2023年9月28日採納的股份獎勵計劃下的股份獎勵有關。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增加約40.8百萬港元至約78.9百萬港元(2023年：約38.1百萬港元)。該增加主要歸因於：(i)就本集團策略轉型而授予管理層及交易對手之股份獎勵，所計提之以權益結算股份支付開支撥備約20.7百萬港元；及(ii)逆向供應鏈管理及環境相關服務業務所產生之經營虧損，該業務尚未能規模化產生收益。上述因素抵銷毛利及其他收入之增長。

c.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於2024年3月31日，本集團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已抵押銀行存款約為67.6百萬港元(2023年：約87.9百萬港元)。流動比率由2023年3月31日約1.3倍下降至2024年3月31日約1.1倍，主要由於應付貿易款項、應付保留金及合約負債增加所致。資產負債比率於2024年3月31日約為3.9%(2023年：約25.8%)。於2024年3月31日，本集團之資本架構包括權益約234.0百萬港元及債務約9.1百萬港元。

d. 資金政策及外匯風險

本集團採取審慎的現金管理方針。除若干債務(包括銀行借款及租賃負債)外，本集團並無其他重大未償還債務，而盈餘現金一般存放於香港持牌銀行的短期存款中。本集團的收益及成本主要以港元及美元計價。鑒於港元仍與美元掛鈎，董事會認為外匯風險並不顯著，故並無披露任何對沖安排。

e. 資本開支、資本承擔及或有負債

資本開支約為6.4百萬港元(2023年：約9.6百萬港元)，用於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資金來源為內部資源。並無重大資本承擔(2023年：無)。除2024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7所披露者外，本集團並無其他或有負債及索償。

f. 資產抵押

銀行存款已作為抵押，以獲取銀行融資，用以就本集團一項建築合約發出不計息擔保書。

g. 僱員及薪酬政策

截至2024年3月31日，本集團共有45名僱員(包括執行董事)(2023年：51名)。員工成本總額(包括董事酬金)約為45.6百萬港元(2023年：約45.4百萬港元)。酬金包括薪金、花紅及其他現金津貼，其金額乃根據資歷、職位及年資而定，並須經年度表現評核。本公司於2023年9月28日採納股份獎勵計劃，並於同日終止其購股權計劃。

B. 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

a. 業務回顧

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維持不變，繼續於香港以總承建商身份提供上層結構建築以及修葺、維護、改建及加建工程服務，以及從事逆向供應鏈管理及環保相關服務業務。

上層結構建築以及修葺、維護、改建及加建工程服務：2項(2024年：6項)上層結構建築工程項目及1項(2024年：3項)修葺、維護、改建及加建工程項目，貢獻收益約174.0百萬港元(2024年：約223.5百萬港元)。

逆向供應鏈管理及環境相關服務：該分部的收入約為695.7百萬港元(2024年：約228.7百萬港元)。於2024年5月13日，本集團就環保園內T2及T3地段(佔地約9,420平方米)簽訂為期20年的租約，並確認約79.1百萬港元的使用權資產。

b. 財務回顧

收益：收益約為869.7百萬港元，增加約417.5百萬港元，增幅為92.3%。增長主要歸因於逆向供應鏈管理及環保相關服務收益大幅上升約467.0百萬港元；隨著業務持續擴大規模，該服務仍為主要收益來源。此增長部分被上層結構建築以及修葺、維護、改建及加建工程收益減少約49.5百萬港元所抵銷。該減少反映本集團承接的項目數目較少，乃受成本負面影響及本集團決定調配更多建築資源以發展其位於屯門的內部環保園項目所帶動：2025年僅有兩項大型項目帶來收益，而2024年則有六項，其中五項已進入竣工階段。

毛利及毛利率：毛利增加約74.7百萬港元至約102.7百萬港元，增幅約為266.8%。毛利率上升至約11.8%（2024年：約6.2%）。此改善主要由於：(i)逆向供應鏈管理及環保相關服務業務分部規模擴大，帶動利潤率提升；(ii)停止參與部分無法產生正回報的選定建築項目招標，加上上層結構建築以及修葺、維護、改建及加建業務分部透過更有效的成本控制實現顯著的成本削減；及(iii)本集團策略轉向技術附加值較高的EHSS業務。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本集團收益增加約4.5百萬港元至約9.9百萬港元。這主要歸因於：(i)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產生的收益約5.2百萬港元；(ii)向獨立第三方提供貸款所產生的利息收入約3.3百萬港元；及(iii)銀行利息收入約1.2百萬港元。

營運開支：營運開支增加約11.2百萬港元至約121.2百萬港元，增幅為10.2%。其主要包括：

- (i)員工成本約30.1百萬港元；
- (ii)折舊約18.1百萬港元；及
- (iii)約38.9百萬港元的權益結算股份支付開支。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減少約63.2百萬港元至約15.7百萬港元（2024年：約78.9百萬港元）。虧損幅度收窄，主要歸因於本集團成功的策略轉型，以及逆向供應鏈管理及環保相關服務業務的顯著增長所帶動的盈利改善，導致毛利大幅增加，連同其他收益上升。然而，該等因素部分被營運開支的增加所抵銷，尤其是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

c.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於2025年3月31日，本集團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已抵押銀行存款約為186.0百萬港元（2024年：約67.6百萬港元）。流動比率增至2025年3月31日約1.7倍（2024年：約1.1倍），主要由於應付貿易款項、應付保留金、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減少所致。資產負債比率下降至約1.7%（2024年：約3.9%）。於2025年3月31日，本集團之資本架構包括權益約467.1百萬港元及債務約7.9百萬港元。

d. 資金政策及外匯風險

本集團繼續其審慎的現金管理政策。其收益及成本主要以美元及港元計價，董事會認為外匯風險並不顯著。

e. 資本開支、資本承擔及或有負債

資本開支約為45.5百萬港元(2024年：約6.4百萬港元)，資金來源為股份認購事項所得款項淨額及營運現金流。已簽約但尚未撥備的資本承擔金額為172.7百萬港元(2024年：無)。本集團並無其他或有負債及索償。

f. 資產抵押

銀行存款已作為抵押，以獲取銀行融資，用以就一項建築合約發出不計息擔保書。

g. 僱員及薪酬政策

截至2025年3月31日，本集團共有54名僱員(2024年：45名)。員工成本總額約為60.1百萬港元(2024年：約45.6百萬港元)。酬金政策與去年一致。

C. 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

a. 業務回顧

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主要從事逆向供應鏈管理及環保相關服務業務，包括工業材料貿易及回收材料(如退役電動汽車電池)，以及於香港以總承建商身份從事上層結構建築以及修葺、維護、改建及加建工程服務。

逆向供應鏈管理及環境相關服務：該分部的收入約為2,417.9百萬港元(2025年：約695.7百萬港元)。該增長主要受以下因素驅動：

- 中國對金屬產品的需求強勁，因有利的國家進口政策、企業的環境、社會及管治要求及減碳目標，促使主要下遊客戶擴大採購。中國十五五規劃將金屬回收定位為策略核心，亦帶動銅及黑粉等關鍵工業材料的銷量；及

- 全球大宗商品價格走勢有利。

本集團於2025年5月13日完成收購Green Jade Reverse Logistics Limited，其位於新加坡的設施成為本集團在亞洲的第二個電池處理樞紐。

上層結構建築以及修葺、維護、改建及加建工程服務：3項(2025年：2項)上層結構建築工程項目及3項(2025年：1項)修葺、維護、改建及加建工程項目，貢獻收益約44.2百萬港元(2025年：約174.0百萬港元)。

b. 財務回顧

收益：收益約為2,462.1百萬港元，增加約1,592.4百萬港元，增幅為183.1%。這主要歸因於逆向供應鏈管理及環保相關服務收益基於上述原因增加約1,722.2百萬港元，原因如上所述。銅的價格自2025年初起亦呈上升趨勢，並於2026年1月達週期高峰。上層結構建築以及修葺、維護、改建及加建工程的收益減少約129.8百萬港元。儘管正在進行的上層結構項目由兩項增至三項，惟其中兩項主要項目已竣工，而新開展的項目合約規模則較小。有關上層結構建築以及修葺、維護、改建及加建工程相關的已承接項目規模的減少，反映本公司因應市況決定集中建築資源以發展其位於屯門的內部環保園項目。

毛利及毛利率：毛利增加約94.1百萬港元至約196.8百萬港元，增幅為91.6%，主要反映收益增長。毛利率從約11.8%下降至約8.0%。該降幅主要源於2025年的高基數，當年透過加強成本控制，大幅擴大上層結構建築以及修葺、維護、改建及加建業務分部的利潤率；隨著該降本效應趨於穩定，整體利潤率亦回歸正常水平。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減少約4.0百萬港元至約5.9百萬港元，減幅為40.4%，主要原因是2025年的數字包括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產生的約5.2百萬港元收益。

營業支出：營業支出增加約5.6百萬港元至約126.8百萬港元，增幅為4.6%。此變動反映：

- 工業材料貿易導致銷售及分銷支出增加約28.7百萬港元；
- 業務量及員工人數增加導致行政及其他支出增加約12.8百萬港元；
- 部分被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減少約35.9百萬港元所抵銷。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本集團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扭虧為盈至約60.9百萬港元(2025年：虧損約15.7百萬港元)，改善幅度約為76.6百萬港元。這主要歸因於收益及毛利大幅增長及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減少。

c.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於2026年3月31日，本集團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已抵押銀行存款約為229.8百萬港元(2025年：約186.0百萬港元)。流動比率維持於約1.7倍(2025年：約1.7倍)，而資產負債比率下降至約0.7%(2025年：約1.7%)。於2026年3月31日，本集團之資本架構包括權益約978.7百萬港元及債務約7.1百萬港元。

d. 資金政策及外匯風險

本集團繼續其審慎的現金管理政策，除銀行借款及租賃負債外，並無其他重大未償債務。其收益及成本主要以美元及港元計價，董事會認為外匯風險並不顯著。

e. 資本開支、資本承擔及或有負債

資本開支約為166.6百萬港元(2025年：約45.5百萬港元)，資金來源為認購事項所得款項淨額及營運現金流。已簽約但尚未撥備的資本承擔金額為約96.9百萬港元(2025年：約172.7百萬港元)。本集團並無其他或有負債及索償。

f. 資產抵押

截至2026年3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資產質押。

g. 僱員及薪酬政策

截至2026年3月31日，本集團共有72名僱員(2025年：54名)。員工成本總額約為45.0百萬港元(2025年：約60.1百萬港元)。本公司持續實施於2023年9月28日通過的股份獎勵計劃。

1. 責任聲明

本通函乃遵照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通函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通函所載資料在所有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通函所載任何陳述或本通函有所誤導。

2. 權益披露

(a) 董事權益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i)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該等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ii)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記入該條所指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iii)須根據上市規則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股份中的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	**所持股份數目** *(附註1)*	**佔已發行股本的概約百分比** *(附註2)*
郭晋昇先生	受控制法團權益	1,096,898,000 *(附註3)*	36.47%
	實益擁有人	180,000,000	5.99%
	全權信託委託人	24,840,000 *(附註4)*	0.83%
鄧志堅先生	實益擁有人	80,640,000	2.68%
	全權信託委託人	24,840,000 *(附註5)*	0.83%
詹志豪先生	實益擁有人	13,900,000	0.46%
	全權信託委託人	24,840,000 *(附註6)*	0.83%
郭可兒女士	全權信託委託人	24,840,000 *(附註7)*	0.83%

附註：

1. 所列全部權益均為好倉。

2.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已發行3,007,266,280股股份。

3. 該等股份由郭先生實益全資擁有的晉業國際投資有限公司(「晉業」)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郭先生被視為於晉業持有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4. Marvel Sing Limited持有24,840,000股股份。Marvel Sing Limited為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由Marvel Sing信託的受託人Circle Corporate Services Limited全資擁有,Marvel Sing信託為郭晋昇先生(作為創立人)設立的以郭晋昇先生為受益人的全權信託。

5. Strong Extend Limited持有24,840,000股股份。Strong Extend Limited為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由Strong Extend信託的受託人Circle Corporate Services Limited全資擁有,Strong Extend信託為鄧志堅先生(作為創立人)設立的以鄧志堅先生為受益人的全權信託。

6. Envoy Mind Limited持有24,840,000股股份。Envoy Mind Limited為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由Envoy Mind信託的受託人Circle Corporate Services Limited全資擁有,Envoy Mind信託為詹志豪先生(作為創立人)設立的以詹志豪先生為受益人的全權信託。

7. Elegant Jasmine Limited持有24,840,000股股份。Elegant Jasmine Limited為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由Elegant Jasmine信託的受託人Circle Corporate Services Limited全資擁有,Elegant Jasmine信託為郭可兒女士(作為創立人)設立的以郭可兒女士為受益人的全權信託。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該等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入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b) 主要股東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就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所知,以下人士(並非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已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存置的登記冊上的權益或淡倉:

姓名	身份	所持股份數目 *(附註1、2)*	佔已發行股本的概約百分比
晉業	實益擁有人*(附註3)*	1,096,898,000	36.47%

附註：

1. 所有呈列之權益為好倉。

2.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已發行3,007,266,280股股份。

3. 晉業為直接股東，由郭先生實益全資擁有。郭先生為晉業的唯一董事。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郭先生被視為於晉業持有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i)董事並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並非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已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記錄於本公司須予存置的登記冊上的權益或淡倉；(ii)概無董事為於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的公司的董事或僱員。

3. 重大不利變動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董事並不知悉本集團自2026年3月31日(即本集團最近期刊發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日期)以來的財務或交易狀況有任何重大不利變動。

4. 訴訟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概無涉及任何重大訴訟或仲裁，而據董事所知，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亦無任何尚未了結或面臨威脅的重大訴訟或索償。

5. 競爭權益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董事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於任何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亦無與本集團存在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6. 董事於資產或合約或安排中的重大權益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董事於自2026年3月31日(即本公司最近期刊發經審核財務報表的編製日期)以來(i)由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收購或出售；或(ii)向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租賃；或(iii)擬由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收購或出售；或(iv)擬向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租賃的任何資產中擁有任何直接或間接權益；及

概無董事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存續的任何對本集團業務而言屬重大的合約或安排中擁有重大權益。

7. 重大合約

本集團成員公司於緊接本通函日期前兩年內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包括該日)訂立且屬或可能屬重大的合約(並非於日常業務過程中訂立的合約)如下:

(a) 買方與賣方於2026年8月6日訂立的伺服器購買協議,據此,賣方同意出售,而買方同意收購高性能伺服器,總代價為人民幣1,288.4百萬元(相當於約1,488.5百萬港元)(含稅);

(b) 本公司與Yovole Cayman於2026年6月29日訂立的協議,據此,本公司有條件同意收購,而Yovole Cayman有條件同意出售目標股權(即目標公司及營運公司的全部已發行股本),基礎代價為22億港元,將以現金及33,057,851股代價股份(按每股6.050港元的發行價計算)組合支付,內容有關該收購事項;

(c) 本公司、先舊後新賣方及配售代理於2026年8月10日訂立的配售及先舊後新認購協議,據此,(i)先舊後新賣方同意出售,而配售代理個別地同意作為先舊後新賣方之代理,按盡力基準促使承配人(為專業、機構、企業或其他投資者,而彼等及彼等之最終實益擁有人均須為獨立第三方)按配售價4.66港元之價格購買由先舊後新賣方持有之117,924,000股配售股份;及(ii)先舊後新賣方有條件同意認購,而本公司有條件同意根據先舊後新認購事項按先舊後新認購價(與配售價相同)發行117,924,000股新股份;

(d) 晉揚國際(香港)有限公司、本公司與經辦人於2026年8月10日訂立的認購協議,據此及受其所載若干條件規限,晉揚國際(香港)有限公司同意發行,本公司同意提供擔保,而經辦人個別(而非共同)同意認購及支付,或促使認購人認購及支付本金總額為人民幣472.00百萬元之可轉換債券;

(e) 本公司(作為貸款人)與一名獨立第三方(「**借款人**」)於2025年1月6日訂立的融資協議,據此,本公司同意向借款人提供一筆本金總額為7,000,000美元(相當於約54,411,000港元)的無擔保貸款,年單利利率為5%,自撥款日起計3年到期;

(f) 本公司與借款人於2025年1月23日訂立的融資協議補充協議，據此，本公司與借款人同意將融資協議項下之總本金金額增加3,000,000美元（相當於約23,319,000港元），其餘條款及條件維持不變；

(g) 本公司與Fortune Metal Group Inc.於2025年7月28日訂立的銷售合作協議，據此，Fortune Metal Group Inc.有條件同意根據本公司將下達的採購訂單，將其加工的可回收物料獨家供應予本公司，而本公司則同意在全球範圍內推廣及銷售該等可回收物料，總代價為20,000,000.00美元，將透過配發及發行19,674,185股本公司每股面值為0.01港元之新普通股予以結算，每股發行價為7.98港元，此乃根據本公司於2024年9月27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授予本公司董事之一般授權而進行。

8. 董事的服務合約及委任函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董事與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訂有任何將不會於一年內屆滿或不可由本集團相關成員公司於一年內終止而毋須支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現有或擬訂的服務合約或委任函。

9. 展示文件

下列文件副本將自本通函日期起計14日期間（包括首尾兩日）刊載於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https://www.evsgreenwise.com）：

(a) 本公司的組織章程大綱及組織章程細則；

(b) 伺服器購買協議；

(c) 新伺服器購買協議草案；

(d) 本公司截至2024年、2025年及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之年報；及

(e) 本通函。

10. 一般事項

(a) 本公司的公司秘書為朱沛祺先生，彼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

(b) 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位於P. O. Box 500, Suite 210, 2nd Floor, Windward III, Regatta Office Park, Grand Cayman KY1-1106, Cayman Islands。

(c) 本公司於香港的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灣仔港灣道26號華潤大廈29樓2901及09至10室。

(d) 本公司於香港的股份過戶登記分處為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

(e) 倘本通函中英文版本出現任何歧義，概以英文版本為準。

ENVISION GREENWISE HOLDINGS LIMITED
晉景新能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83)

茲通告晉景新能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2026年12月7日(星期一)上午十時正假座香港干諾道中200號信德中心西座33樓3302室舉行股東特別大會(「**大會**」),以考慮及酌情通過下列將提呈為本公司普通決議案之決議案(不論有否修訂):除另有界定者外,本通告所用詞彙與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11月18日之通函(「**通函**」)所定義者具有相同涵義。

普通決議案

1. 考慮、追認及批准本通函所載八月伺服器購買事項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

2. 考慮及批准本通函所載建議購買事項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

承董事會命
晉景新能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郭晉昇

香港,2026年11月18日

附註：

1. 凡有權出席大會及於會上投票的本公司任何股東均有權委任一名或多名受委代表代其出席及投票。委任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2. 如有關股份為由聯名登記持有人持有，則該等聯名登記持有人士當中任何一人可親身或委派受委代表就有關股份於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上投票，猶如其為唯一有權投票者；倘超過一名該等聯名持有人親身或委派受委代表出席大會，則上述人士當中於本公司股東名冊就有關股份排名首位人士方有權就有關股份投票。

3. 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股東仍可依願出席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在該情況下，有關代表委任表格將視作已撤回論。

4. 代表委任表格須按其印列之指示正式填妥及簽署，並連同簽署表格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公證人簽署證明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副本，最遲須於2026年12月5日(星期六)上午十時正(香港時間)(即大會指定舉行時間前不少於48小時前)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方為有效。

5. 本公司將不會為確定股東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及於會上投票之權利而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然而，為符合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及於會上投票之資格，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不遲於2026年12月1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辦理登記手續。

於本通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即郭晋昇先生、鄧志堅先生、詹志豪先生及郭可兒女士，一名非執行董事，即費怡平先生，以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侯穎承先生、余仲良先生、藍章華先生及薛永恒教授。